

# ★信息快车

(2月13日)

**梧州万秀** 2月8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万秀区检察院“检润万家”普法服务队走进枣冲社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检察干警向群众发放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反邪教等方面的普法宣传资料,组织开展法治猜灯谜活动,并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

(陈锐金 覃安瑶)

**赣州南康** 日前,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检察院召开2025年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工作谋划会。会上,分管领导、条线负责人、业务骨干立足工作实际,围绕高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谈认识、讲问题、提对策。该院检察长进行总结点评,并就模型创建、品牌建设、案例培育等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蔡星聪)

**宜昌点军** 近日,湖北省宜昌市点军区检察院开展2025年春训活动。该院组织干警围绕强化理论武装、加强党建引领、开展党建联建联创、推进政治与业务融合等方面内容进行研讨,旨在帮助干警进一步提升政治素养和业务能

力,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周雨琪)

**洛南** 陕西省洛南县检察院干警近日联合该县林业局、森林公安局工作人员深入辖区乡镇,开展森林防火法治宣传活动。活动中,宣传人员采取发放宣传资料、张贴标语、讲解失火案例等形式,向群众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和火灾防范常识,引导群众文明祭扫,保护生态环境。

(李丹洋)

**双桦** 近日,黑龙江省双桦检察院干警深入辖区东北王矿泉水生产企业,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检察干警设立“流动法治小讲堂”,现场讲解企业在生产经营中常见的法律风险,提出防范对策及建议,并向企业负责人发放《亚冬会知识产权口袋书》等宣传资料。

(王美玲 宋欣懿)

**岑巩** 贵州省岑巩县检察院近日牵头召开落实侵害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制度工作推进会,辖区未成年人保护成员单位代表参加。会议通报了2024年以来岑巩县强制报告制度落实情况、落实中存在的问题,并就进一步推动强制报告制度落实落细、加强部门间的协调联动等工作达成共识。

(徐丽莉)

**漳州龙海** 近日,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检察院1名干警获评“2024年全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成绩突出个人”。2024年以来,该院深入开展防范非法金融宣传活动,指定专人与公安、宣传部门对接,建立数据台账,定期召开联席会,分析舆情风险,制定宣传方案;制作主题海报,拍摄普法情景剧,同步在学习强国、海博TV等平台推出。

(颜丽月 龙小华)

## 公告

**苏德辉**:本院受理(2024)黔2701民初10665号原告志恒专勤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诉你金融不良债权追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原告提交的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5年4月17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综治中心速裁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贵州省都匀市人民法院**  
**黄尚刚**:本院受理周娜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截至2025年3月24日。本案定于2025年3月27日9时30分在太康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河南省太康县人民法院**  
**王红敏**: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李根州申请执行王红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长期找不到你本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作出的(2019)豫0482执2839号之三执行裁定,对被执行人王红敏所有的位于汝州市隋南世家5号楼1单元4层北户房产一处予以查封,限额12万元,查封期限为三年。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河南省汝州市人民法院**  
**拍卖公告**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3月3日10时至2025年3月4日10时(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 <http://d.taobao.com/0371/11>,户名: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依法对位于二七区航海中路106号院8号楼27层2707房产进行公开拍卖活动。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3月3日10时至2025年3月4日10时(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 <http://d.taobao.com/0371/11>,户名: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依法对位于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双湖大道137号中央花园8号楼1单元1904房产进行公开拍卖活动。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3月3日10时至2025年3月4日10时(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 <http://d.taobao.com/0371/11>,户名: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依法对位于郑东新区象湖南路62号中华庭住宅小区(二期)9号楼4单元17层1702号房产进行公开拍卖活动。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

本栏邮箱 [zf@jcrb.com](mailto:zf@jcrb.com)  
编辑 吴越 见习编辑 高媛

(二三版中缝)

# ★信息快车

(2月13日)

**肇庆高要** 2月12日,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检察院在金利镇城北社区举办“送法庆元宵”活动。活动中,检察干警组织群众参与“法律猜灯谜”“普法飞行棋”等趣味游戏,讲解游戏中涉及的法律知识和法律典故,并现场解答群众提出的法律问题。

(程晚晴)

**黑河爱辉** 近日,黑龙江省黑河市爱辉区检察院干警深入乡村大集、商场超市,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主题普法宣传。检察干警结合案例,重点讲解养老领域非法集资的常见套路及防范对策,引导老年人提高警惕,避免财产损失。

(陈艳丽 张立铭)

**黎平** 贵州省黎平县检察院干警近日来到该县东西部劳务协作暨春风行动专场招聘会,开展“春暖农民工”专项法治宣传活动。活动中,检察干警通过发放宣传册、设立咨询台等形式,讲解求职中容易遇到的法律风险,面对面为求职者答疑解惑,引导求职者在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及时通过法律途径维权。

(熊兆远 王佳伟)

**镇安** 近日,陕西省镇安县检察院开展保密教育专题培训。授课人结合失泄密案例和警示教育片,全面剖析当前保密工作形势,并就如何做好保密工作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和建议,引导干警增强保密意识,筑牢保密防线,严防失泄密事件发生。

(韩浩)

**黄冈黄州** 近日,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检察院检察官在陈策楼镇孟钵桥村开展“送法进乡村守‘未’健康成长”关爱乡村留守儿童与家庭教育访谈直播活动。活动中,检察官深入解读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介绍检察机关在未成年人保护方面的经验做法,引导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履行好监护职责,守护孩子健康成长。

(胡凯茜)

**酒泉肃州**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检察院近日联合该区法院、肃州区公安分局召开刑事司法工作交流座谈会。会上,三单位坚持问题导向,围绕2024年办案中发现的难点、堵点问题进行交流分析,就办案实践中证据收集与认定、法律文书规范化等问题进行讨论,并对如何推动问题解决交换意见,达成共识。

(党玉)

**桂林七星** 近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七星区检察院召开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工作座谈会。会上,区委政法委、七星区公安分局、区文旅旅局等相关职能部门代表结合工作职责,介绍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开展情况,并就整治网约房违规接待未成年人等问题进行讨论,达成合作共识。

(林欢 石韵文)

**石城** 江西省石城县检察院近日与该县财政局召开座谈会。会上,与会人员就一起串通招投标行刑反向衔接案件的法律适用、处罚主体等具体问题进行深入交流,并表示要进一步加强信息共享和日常联络,合力打击串通招投标犯罪,切实维护市场秩序。

(王小清)

## 公告

**深圳薄梦科技有限公司(被申请人一)、深圳义云科技有限公司(被申请人二)**:本委受理何文卿、高丽平、李玉诉你俩单位的劳动报酬争议案件,案号:深龙劳人仲(坂田)案[2024]1899、1900、1901号。本委已依法作出裁决。因你俩单位工商注册地已无人办公,且通过直接、邮寄送达等方式亦无法联系你俩单位及主要负责人,现依法向你俩单位公告送达案号为深龙劳人仲(坂田)案[2024]1899、1900、1901号仲裁裁决书。本委对深龙劳人仲(坂田)案[2024]1899号仲裁裁决如下:确认申请人何文卿与第一被申请人的劳动合同于2024年7月11日解除;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何文卿2024年5月1日至2024年7月11日工资17226元;第二被申请人对第一被申请人的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驳回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对深龙劳人仲(坂田)案[2024]1900号仲裁裁决如下:一、确认申请人高丽平与第一被申请人的劳动合同于2024年7月11日解除;二、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高丽平2024年5月1日至2024年7月11日工资19723.58元;三、第二被申请人对第一被申请人的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四、驳回申请人高丽平的其他仲裁请求。对深龙劳人仲(坂田)案[2024]1901号仲裁裁决如下:一、确认申请人李玉与第一被申请人的劳动合同于2024年7月11日解除;二、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李玉2024年5月1日至2024年7月11日工资16883.26元;三、第二被申请人对第一被申请人的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四、驳回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深龙劳人仲(坂田)案[2024]1899、1900、1901号案件仲裁裁决均为非终局裁决。你俩单位如不服本裁决,可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不起诉,本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一方当事人期满不起诉又不自觉履行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特此公告。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市龙路498号坂田仲裁庭307仲裁组办公室,联系电话:0755-89608044,联系人:章书记员。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本栏邮箱 [zf@jcrb.com](mailto:zf@jcrb.com)  
编辑 吴越 见习编辑 高媛

(六七版中缝)